

中建四局第三建设有限公司 2022 年 安保集中招标公告



招标单位：中建四局第三建设有限公司

日期：2022 年 04 月 25 日

中建四局三公司 2022 年安保集中招标公告

根据中建四局第三建设有限公司集中采购推进要求，按照《中建四局第三建设有限公司招采管理办法》和《中建四局第三建设有限公司集中采购管理细则》相关要求，组织本次中建四局第三建设有限公司西南区域包含四川、重庆、云南、贵州四个区域的安保集中招标。现向西南区域符合安保分包单位准入要求的合格安保分包单位进行公开招标。

一、招标内容

1、招标组织：中建四局第三建设有限公司综合办公室

2、招标内容：中建四局第三建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三公司”）西南区域四川、重庆、云南、贵州地区总部、各项目施工生产所需安保人员（具体数量以三公司各分子公司同中标分包单位签订的具体分包合同为准）。

3、分包类容：保安、保洁。

4、招标期限：两年。即日起至 2024 年 4 月 30 日。到期后，可视履约情况、市场价格浮动情况由招标方决定是否重新招标。未实施新的招标之前，中标单位可继续履约。

5、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二、投标人资格要求

1. 合法的安保（或物业）服务公司，各项证照合法、齐全，注册资本金 100 万元以上。

2. 投标人应当是持有安保（或物业）服务公司授权委托书的人

员。

3. 参与投标公司应具备工地安保服务业绩，拥有专业的管理考核制度。

4. 参与投标公司在经营活动中无违法记录，录用的保安队员无违法犯罪记录

三、投标须知

1. 招标方一般提供免费住宿。不具备住宿条件的，招标方向投标方支付住宿费。

2. 招标方不提供就餐服务，投标方人员自行解决就餐。投标方不得在项目办公区、生活区开设食堂，如项目部周边不具备就餐条件，可由项目部与项目部工人大食堂协商（无大食堂的情况下可在职工食堂用餐），投标方无条件缴纳相应的伙食费用给项目大食堂或职工食堂。

3. 投标方报价时，可自行选择是否分区域报价，按计算规则得分。中标后按投标方选择的报价方式签订合同。

4. 投标人不得将服务内容私自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更不能利用管理职权搞不法经营。一经发现，招标方有权取消其管理资格，并给予经济处罚或移送司法机关。

5. 投标人须配合和协调项目安全部门做好安全管理工作，搞好消防器材的检查和演练，将消防事故发生率控制在项目要求的发生率内。严格执行门岗进出制度，认真查看监控系统图像，系统若有故障及时上报维修。加强安全巡逻，发现异常情况或突发事件立即上报和处理，治安事件发生率

控制在项目要求的发生率内。一旦违反上述规定，项目部有权追究投标人相应的违约责任。

6. 整个管理过程必须达到招标书及合同中所制定的标准，项目将定期或不定期的抽查管理情况以及服务情况并将有关信息告知投标人，投标人应虚心听取意见，采取措施及时解决问题。

7. 投标人必须保护好项目所有财产，保证生活区硬件设施设备管理良好，发现故障及时上报维修。同时投标人须做好人员进出及车辆管理、治安管理等。项目完工后，投标人须按照项目部要求自行及时退场。

8. 投标人用工必须符合《劳动合同法》要求，依法用工。如发生用工纠纷，由投标人自行负责；造成项目损失的，由投标人负责承担一切费用。

9. 投标人派到项目人员须身体健康、有劳动合同，年龄不超过 55 岁，其中保安 18-45 岁比例不低于 50%。投标人每新进一个人员须向甲方提交劳动合同、健康体检证明交甲方备案。

10. 投标人负责施工区及生活区的保安管理工作时须服从项目的统一管理，确保安全无事故。

11. 公司或项目对投标人提出的整改意见，投标人应立即整改，如未整改或问题仍然存在的，公司或项目有权要求投标人退场，单方解除合同，投标人应无条件服从。

12. 招标公告与招标文件将会同时公布于中建四局第三建设有限公司官方网站中，届时投标方可根据官网公布的信息参与投标。

13. 其他要求详见附件《保安服务框架协议》。

四、投标书的编制要求

（一）标书内容

1. 报价表。

2. 投标人身份证复印件、法人身份证复印件（正反面，加盖企业鲜章），法人授权委托书（法人亲自投标的不用提供）。

3. 个人简历或业绩（曾经或者现在服务的企业等）。

4. 企业营业执照等证书。

5. 其他资料（根据自身实际情况，自愿提供评分表所列举的其他资料）。

（二）格式要求

1. 所有材料装入文件袋后密封，加盖公章、一式四份，其中正本一份，副本三份。

2. 所有递交的材料原件备查。

3. 投标书统一用电脑制作，使用 A4 纸张打印，文字叙述清楚，无涂改。目录、报价表分别置于标书的第 1、2 页。

五、投标要求

1. 投标人在领取招标文件时，通过现金方式，向招标人缴纳 1000 元投标保证金。

2. 确定中标单位之日起，未中标单位可在 10 个工作日

内办理退款手续；投标人中标后，投标保证金转为履约保证金。

3. 如有下列情况之一，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 (1) 投标人未按时送交标书；
- (2) 投标人未按招标文件要求参与投标；
- (3) 在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文件；
- (4) 中标后拒签合同的；

4. 投标单位自行承担参加投标所发生的一切费用。

5. 无效的标书。有下列情况之一的投标书无效：

- (1) 逾期送达的投标书；
- (2) 未按要求密封的投标书；
- (3) 投标方的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未参加开标会议的；

(4) 投标人未提交投标保证金或金额不足、投标保证金形式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

- (5) 未加盖法人章、公章，无法人或法人委托人签字；
- (6) 未对招标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的。

六、开标、定标及合同签订

(一) 发标、投标、开标、评标的时间和地点

- 1. 发标时间：2022年4月25日10:00
- 2. 发标地点：成都市天府新区中建大厦27楼
- 3. 投标时间：2022年4月25日12:00——2022年4月27日12:00
- 4. 开标时间：2022年4月28日16:00

5. 开标地点：成都市天府新区中建大厦 27 楼
6. 评标：招标方组成评标工作小组，对投标文件进行评估。

(二) 评标原则

评标按照招标要求和条件进行，整体对投标方的资质、经营信誉、报价水平等方面进行评估。按附件 4 的评分方式确定投标方名次。

(三) 合同签订

1. 经招标工作小组审查、评估、论证后通知中标单位，招投标双方签定合同，投标人同时向招标人交纳履约保证金 20000 元整（大写贰万元整）。

2. 中标方中标后，需在接到我司通知起，五个工作日内持有效证件与我司签订《保安服务框架协议》。

3. 中标单位不能悔标，否则我司将扣除其全部投标保证金，并淘汰出合格供应商名册。

七、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联系人：王东方

电话：18628196854

地址：成都市双流区汉州路 989 号中建大厦 27 楼

中建四局第三建设有限公司

2022 年 4 月 25 日